

#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浙江东方

股票代码：600120

信息披露义务人：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桐乡市梧桐街道校场西路 188 号

通讯地址：桐乡市梧桐街道校场西路 188 号

股份变动性质：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持股比例增加）

签署日期：二零二二年九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2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桐乡建设	指	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桐乡建设
上市公司、公司、浙江东方	指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指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票面价值为人民币壹元整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浙江东方非公开发行 519,058,371 股 A 股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因本报告书所披露事项导致的权益变动
本报告书	指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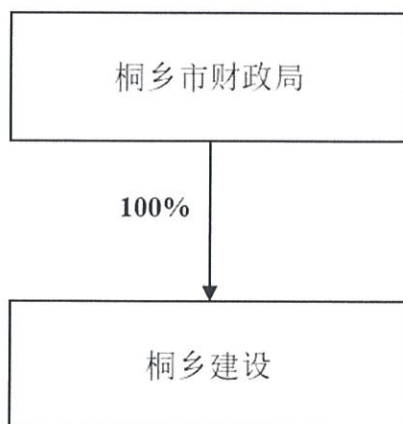
名称:	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桐乡市梧桐街道校场西路 18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37639051075
法定代表人:	金栋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城乡一体化中基础设施和公益事业的投资建设;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咨询);投资管理;国有资产的建设、投资、控股、参股;资产收购、转让、租赁;受托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保障房建设经营。
成立日期:	2003 年 11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2003 年 11 月 26 日至长期
主要股东:	桐乡市财政局(100%)
通讯地址:	桐乡市梧桐街道校场西路 188 号
邮政编码:	314500
联系电话:	0573-88027312

#### (二)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金栋健	男	董事长、支部书记、总经理	中国	桐乡	否
陆威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桐乡	否
沈慧霞	女	董事	中国	桐乡	否
姚娟雯	女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桐乡	否
唐建良	男	董事、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中国	桐乡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浙江东方经营及发展前景的认可,通过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导致总持股比例高于 5%。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如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浙江东方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暨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票 298,013,245 股，占公司总股本（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3,415,381,492 股）的 8.73%，累计权益变动比例达到 8.73%。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变化。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认购浙江东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 （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

#### （二）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和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认购浙江东方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298,013,245 股，占上市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73%，认购金额为 1,349,999,999.85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 （三）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4.53 元/股。

本次发行股份采取询价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发行期首



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的百分之八十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 即 4.59 元/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896,323,121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2 元 (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9,572,033.50 元, 该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毕。在前述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 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值调整为 4.53 元。

#### (四) 限售期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 依其规定。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执行。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298,013,245 股股份, 均为限售流通股,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除上述情况外,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前六个月内未曾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桐乡建设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桐乡建设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二、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

- (一)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二) 浙江东方董事会办公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金栋健

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9月6日

## 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杭州市
股票简称	浙江东方	股票代码	6001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 地	桐乡市梧桐街道校场 西路 18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比例下降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 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 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 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 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0</u> 持股比例: <u>0%</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 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298,013,245 股</u> 变动比例: <u>8.73%</u> 变动后持股数: <u>298,013,245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8.73%</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 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2 年 9 月 2 日</u> 方式: <u>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 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 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 

金栋健



2022年 9月 6 日